# 「擬訂臺北市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 224-1 地號等 18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」公聽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: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二段231號

(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大夏館 801 教室)

主席:士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紀錄:吳可瓏

出席人員:(詳如簽到簿)

規劃單位簡報說明:略

會議紀錄:(詳如後附)

## 【所有權人 陳○○小姐】:

我從剛才聽到現在我很激動,今天是自辦公聽會還是公辦公聽會?我看到士林開發的代表來出席,我非常高興,我要向您報告。我在第一次誠美建設辦理時,誠美建設都不願意跟我談,我的權利在哪裡?今天是來選屋,我的權利在哪裡?我都不知道。我在這個房子住了30多年,誠美建設花了18年的時間,我等他18年,我是所有住戶裡面我跟先生最熱心的,因為房子老了,應該蓋,大家四樓爬樓梯很辛苦,所以我為了大家的權利,我很配合,今天來講我們不是釘子戶,可是士林開發委託的開發公司,不斷的打壓我,說我就是釘子戶,今天你們沒辦法蓋是因為我,從誠美建設到現在,誠美建設不願意跟我談,原因就是他要我分配樓上一坪換一坪多一個車位,請問你們願意嗎?你們一樓的人願意嗎?而且政府的一坪換一坪,不是政府的,是建商他的利益,是建商的利益要一坪換一坪他才有利潤,蓋這個房子,讓大家彼此受益,我覺得合理,但是你不能一坪換一坪把一樓限死,一坪換一坪誰蓋?從誠美建設以後,我被恐嚇,他叫流氓來跟我講,如果我不願意答應我要搬離大安區,我報警,里長跟我講說為了大家權益不要報,讓他們能夠蓋下去,我忍下來了。公聽會的時候我跟都更處的人講,都更處的人說請他跟我道歉。

然後到了士林開發,士林開發整合到現在我還是樂見其成,對這個案子是樂見其成,我希望他趕快蓋,而且從誠美建設整合到現在其實沒有剩幾戶人家,基本上大家都是願意的,只是你不願意來跟我們談,你就用一坪換一坪來誆我們,要不然就選到樓上多一個車位,到樓下就是一坪換一坪,然後我上週,在今天公聽會前面一個公聽會,我剛才才去領,因為我不知道今天要幹什麼,我今天才領回來文件剛剛才打開的,所以我來不及看裡面,我剛剛一直聽大家在說,我越聽我就越生氣,我不會害怕。我請問士林建設,我剛開始到那邊開會,我是問你們副總李〇〇先生,我覺得怎麼那麼有德,他一再講我們互相合作,其實在座的你們提供土地,我們提供房子土地跟士林開發跟你們配合,難道我們就比較低嗎?我們要看建設公司臉色嗎?你有沒有尊重過我?然後李〇〇先生讓我覺得非常窩心,李〇〇先生來跟我談,因為他說開發公司是你們士林開發的,沒有委託給現在的開發公司,那時候我只認識開發公司就是士林開發,所以我非常開心我還特別跟住戶講說我們有希望了,結果李副總跟我談了一次,然後帶了幾個人來,那我有把我的意向,把我的需求,既然要蓋就要蓋我能住、能用,結果我非常滿意幾個士林開發的專員,都非常優秀。也非常親切都告訴我,我的部分他們了解,等過後他就會來找我。

可是到上一次摸彩球那次會議,我來的時候你們應該也有接到通知,他下面有寫都更處會出席,結果一來我就質問為什麼今天好像沒幾個人來?來的是住戶代表抽籤,我從來都不知道什麼住戶代表,我們沒有住戶代表,哪來住戶代表?誰能代表我的房子當代表,我的房子不是你能當代表的,而且我們也沒有住戶代表,我來了我質問:為什麼今天開公聽會,為什麼他們都更處沒來?這位先生告訴我,他們可以不來,我衝到都更處去問,為什麼士林開發叫你來你不來?更新處回應公辦才有。所以我知道現在是自辦公聽會,我非常高興,自辦公聽會我必須來這裡,因為我對士林開發的形象,我一直覺得他是有道德的,那今天搞到如此,我20日那天會議,這位先生知道,我被恐嚇、威嚇。案子走到這裡的時候,你建商應該要派人來跟我談。我們還沒有跟你談耶。因為我們都有權利,因為今天這是我的權利。好,那等一下我請士林開發的先生,我不知道你的頭銜怎麼稱呼,我現在已經跟您報告了,因為你的開發公司人恐嚇威嚇我,讓我非常的不舒服,那你過了 85%你可以

強制我嗎?你現在不用回答我,因為我現在都不知道我的權利在哪裡,他們在選屋我也不知道我到底能夠分到多少?我怎麼選?

## 【規劃單位回應】:

先回應陳小姐剛剛說的會議摸球,那是依法舉辦的估價師選任會議,並不是公聽會,當天 會議目的是為選任估價師,地主們應該也都有收到雙掛號通知,權利變換案必須依照法令 透過公開抽籤程序選任二家估價師,所以那場會議是選任估價師會議。

第二點,因為目前在選屋期間,而且您也很樂見本案往前進,本案實施方式為權利變換, 所以您可分屋價值等等您可以參看您手邊資料同簡報這一頁,會有價值說明,剛剛也有說 明 G 的這一欄就是您在本案可選屋價值,到時候您可以用這個總價值去選您想要的房子 及車位,我先簡單回應。

# 【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代表 陳○○先生】:

各位鄰居大家好,我是國防部政戰局陳上校,其實我們公地主比較少出席公聽會,今天會 出席會議是因為目前內政部再擴大盤點社會住宅基地,所以我們這種有參加自辦都更的眷 地,都會特別來看一下自辦公聽會的狀況,因為內政部在盤點的時候,我們會適當回饋實 施者目前整合情形,因為內政部在盤點時,假設目前基地整合情形沒有很高,他就會把這 邊匡列社會住宅,今天來的目的主要是來了解這個情形。

第二點,跟各位鄰居報告,謝謝大家一直以來對於我們那塊眷地的包容,因為我們環境陸軍司令部可能維持的不是很好,偶爾草比較長,或是夏天時環境沒有維護很好,麻煩大家把我的電話記錄下來,如果說環境沒有維護好,就趕快撥電話告知,我會通知陸軍去改善,電話是02-8509-9111分機是636524(陳〇〇先生)。

## 【所有權人 陳○○先生】:

1.我是瑞安街 13X 號 1 樓 2 樓地主,我確定一下法規超過 60 米要設置消防中繼水箱,因為目前設計 23 樓,請問一下消防中繼水箱目前設計在什麼樓層?放地下室還是放中間樓層?

2. 請問消防部分是在地下室幾樓?

#### 【規劃單位回應】:

- 1. 我們這案會做消防性能檢討,中繼水箱在 1~23 樓中間都不會設置,目前規劃在地下四層消防泵室跟屋突層,是透過消防性能檢討去突破。
- 2.是在地下 4 層,最下面一層,謝謝。

#### 【所有權人 陳○○先生】:

各位地主鄰居午安,我是 13X 號 2 樓陳先生,在這邊我想代表我自己。我想士林開發是很公正為我們這塊地做服務,前面也有說明估算成本的部分,我想大家歷經這麼長的時間,也很期望未來可以很快把這個都更完成,其實這時間至少要花 8 年時間,我覺得這房

子其實已經很老舊了,在座的人我想大部分其實都已經同意來做這樣的都更,所以我想如 果有任何意見不同意,希望能夠盡速解決,不要說以個人意見來做阻撓,謝謝。

## 【專家學者 鄭凱文建築師】:

各位地主大家午安,實施者還有我們規劃設計的專業團隊,大家好我是鄭凱文建築師,今 天非常榮幸來參加本自辦公聽會,我想我這邊要表達就是說,我們士林開發、建築師、規 劃公司、估價公司在業界都是非常專業,這是一個好的開始,大家都說好的開始是成功一 半,繼續往前走其實是非常好的。

剛也看到地主其實都很期待都更可以完成,也有仰賴非常專業團隊,把零零總總相關事項檢討出來,另外也要仰賴士林開發這一個很好的整合者,繼續把案子推動下去,這邊先跟大家說明。

再來,公聽會的目的是要聽取大家意見,什麼意見都可以提出來,因為不是每個地主都了解每個階段比較在乎事情是什麼?所以會有一些想法,不過沒有關係,建請實施者多多溝通協調,妥善溝通協調讓每個人都知道每個階段要做什麼事。

接下來,本案同意比例可能才剛過門檻,在都市更新這邊,其實市府也希望能夠快速推動, 怎麼樣能快速推動呢?如果我們同意比例能達到 100%同意,市政府這邊有所謂的快速通 關,快一點走對地主來講也是另外一種保障,所以請大家加油。接下來針對本案有幾點提 醒:

因為在送審過程中有非常多的關卡,包括本案要面臨二個關卡,第一個關卡是都市更新審議,第二個關卡是都市設計審議,就都市更新而言與一般建照的差異,是我們必須有更好的公益性。都市更新目的是為讓環境變得更好,所以我們有很多獎勵可以申請,怎樣可以拿到獎勵?當然就是我們要有足夠的開放空間,就防災部分也要符合規定,就我們這塊基地,我們是三面臨路,就整個都市開發而言,我們都會希望把空地留給大家,不是留給地主而已,也是留給台北市民,但是我把空地留給大家也同時把獎勵留給大家,所以大家拿了很多獎勵,臨路越多,越有機會拿獎勵,本案在西側及南側還有東側部分都有退縮,這樣對消防救災而言也是好事,當然在審議上也會看,因為西側路寬只有六米,所以會有消防上要先退足二公尺補足路寬的事情,目前檢視圖面,建築師也很用心規劃有符合規定。

我也要提醒,因為本案有申請容積移轉,在都市設計審議會有比較嚴格的規定,在 112 年7月1日有新的規定,如果有進行容積移轉,除了要把空地留出來以外,現在台北市氣候變遷比較熱,所以在初審的意見都希望規劃能多種樹,要求綠覆率要達 80%,是不是有符合規定?請專業團隊在檢視。目前南側都種滿,東側只有三顆,建請再檢視是否有符合相關規定,容移審議才會比較順利。

再來就是本案建築設計,可以看出建築師很用心,在造型上非常特別,看起來 23 樓非常高聳,但是在審議會上量體要注意,現在看起來是很精緻、很現代的造型,但是在屋突上當然越高造型越漂亮,但是審議會上會擔心膨脹量體,我們屋頂框架會有六公尺高度限制,現在看起來有一點點超過,請再檢視檢討。再來本案臨北側鄰地非常近,有關北向日照檢討,請建築師這邊再做檢討。

我希望本案能趕快進行圓滿成功,當然最重要的事情是專業規劃團隊把正確的圓面送進來 提供都更處審議,預祝圓滿成功,謝謝大家。

# 【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委託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代表 黃健峯】:

大家午安,臨時被通知出席有點晚到,剛剛一進來有聽到所有權人對於溝通上面的陳述, 也有聽到本案也尚未 100%全數人同意,據悉本案也執行蠻久的,所有權人數也不是非常 多,所以說如果本案能如同委員所講,有機會全數同意可以來做 168 專案申請,可以加速 審議上的審查,讓這個案子也可以比較穩定一點。

另外提醒,有關選配期間的部分,是 2/6 開始,說明在今天公聽會前就已經開始了,到 3/12 就截止,提醒實施者還是要跟所有權人妥善的溝通,因為剛有聽到所有權人提到一坪換一坪等比較數字上的概念,尤其本案權利變換的方面也要讓權利人知悉,雖然也有可能有私約部份,但是還是要讓權利人知道,畢竟是權利變換計畫,一些他們可以獲得的分配及數值,再加上本案有申請都更 50%+容移 40% 獎勵值部份,所以這些權利部份建議實施者要跟所有權人做妥善溝通。對於本案公部門這邊還是樂見其成,希望大家能夠整合順利,盡速推動,以上。

# 【規劃單位回應】:

我們會盡最大努力,因為目前政策在審查上面有快速通關,會比較快一點。當然每一個人的權利都要被照顧到,不了解的地方都要盡量溝通理解,我想只要有不了解的地方,無論您是目前已經同意或是還沒同意的地主,都歡迎隨時來找我們團隊,我們會竭誠為大家說明。最重要是 3/12 選屋截止前,盡量都先選屋,無論您目前同意了沒有,選屋一定要先選,如果您在截止前沒有主動來選屋的話,依照都市更新條例的規定,我們還是必須在公開抽籤時間點,委託律師來幫您代抽一間房子,那可能就不是您比較想要的,可能會比較遺憾,所以我們還是先鼓勵大家能選屋的先把他完成,最後再確認一下,還有沒有要發表意見的人?沒關係,如果現在沒有,會後還是可以持續的來溝通,最後交給主席結束會議。

#### 【主席】:

最後請問大家還有沒有要發言的?沒有的話,我宣布今天會議結束。謝謝大家參與。